

穿堂風

璃華◎著

无论你是谁，我都不离不弃，
爱你，已然在劫难逃……



穿堂風

璃華◎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穿堂凤/璃华著. —北京:朝华出版社,2012.4

ISBN 978-7-5054-3096-9

I. ①穿… II. ①璃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49844号

穿堂凤

作 者 璃 华

选题策划 杨 彬 王 磊 梁 惠

责任编辑 梁 惠

责任印制 张文东

封面设计 小徐书装

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 邮政编码 100037

订购电话 (010)68413840 68996050

传 真 (010)88415258(发行部)

联系版权 j-yn@163.com

网 址 www.blossompress.com.cn

印 刷 北京外文印刷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/16 字 数 310千字

印 张 18.75

版 次 2012年5月第1版 2012年5月第1次印刷

装 别 平

书 号 ISBN 978-7-5054-3096-9

定 价 28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

引言

唐朝天宝十四年十一月初九（公元755年12月16日），身兼范阳、平卢、河东三节度使的安禄山趁唐朝内部空虚腐败，联合同罗、奚、契丹、室韦、突厥等民族组成共15万士兵，号称20万，以“忧国之危”、奉密诏讨伐杨国忠为借口在范阳起兵。这就是赫赫有名的安史之乱。

当然，我想讲的这个故事，与安史之乱实则并无多大干系，因为故事的开始已经是安史之乱过去好几年，代宗大历六年了。唯一与这件使得大唐盛世由繁华转向落寞的安史之乱有些关系的，就是马嵬坡之变了。

我无从忖度当众将士围着唐明皇要他下令处死杨贵妃的时候，那位灰发老者究竟是什么心情。而杨玉环的三个姐姐，除去秦国夫人在安史之乱前夕就死去，虢国夫人和韩国夫人被迫自尽，这些女子的命运何其可悲？生死一念，不过刀剑指头点地。富贵荣华能几时，到尽头不过一抹浮华梦，徒背一身骂名。

而这个故事，我套着历史的外衣，笔尖一撇，让这些人物留下一些念想来，总觉得那样不至于太过悲戚。天宝年间风华绝代的歌者李龟年，因为杨贵妃而得宠的韩国夫人、虢国夫人和秦国夫人，那倾天下的霓裳羽衣舞，那明皇因感伤杨贵妃不在而谱写下的箜篌名曲《雨霖铃》……这些曾经那般真实与决然的存在过，可曾被你我淡忘呢？

浩瀚的历史长河，这一页泼墨而就的靡靡书香，这一段绝美凄厉的生命悲歌，这一曲戛然而止的血脂凝怨，且让我小心翼翼地提笔拈来，将那些不为人知的温暖与辛酸，细细说与你听。

这不是个大人物的故事，而是因为大人物被推上至高点，却也因为大人物落入无





极深渊的小人物的故事。也许她曾有个了不起的娘和了不起的爹，甚至还有了不起的皇帝姐夫，但那些与她太过遥远，朗朗乾坤，她也只不过是个……恩，小小老百姓。

卸甲归田，只愿换得一杯清茶，足矣！

楔子



山路曲折，午时尚且天空明朗，到了未时却是乌云密布，狂风大作，一顶描金填朱漆的轿子在山林间艰难地前行，轿子被大风吹的东倒西歪，轿帘子晃悠之间隐约看到轿中人穿了一身月牙白的衫子。抬轿子的四个汉子满面大汗，一身粗布短衫早就被汗湿透了。这盛夏时节，雷雨惯常来得急匆匆，这天，许是要下大雨了。

又是一阵大风拂过，走在前面的汉子脚下一浮，身子踉跄了一下，轿子直直倾倒，混乱之间，轿中传来一阵婴儿啼哭声，轿子沿着陡峭的山坡往下滚落，汉子们同时白了脸，下一瞬，从轿子里跌落而出的白衫女子怀里护着幼儿，衣衫早就被勾坏了好几处，发髻也因为滚动散了，倒是怀里的稚子安然无恙，此时已停止哭泣，咯咯发笑。

“夫人！”汉子急忙朝山下追，只是那滚动的速度太快，压断了藤蔓棘草，最后狠狠地撞上山腰的一颗大古树才停住去势。轰隆隆……却是一道闪电当头劈下，接着就是滚滚闷雷在头顶响起。

“夫人，夫人！”汉子扑到近前，手忙脚乱，像是有所顾忌并不敢动手去触碰那夫人身子，“怎么办？”

四个汉子面面相觑，为首一个稍年长的艰难地咽了咽口水，喉结上下滚动一番，蹲下身去将女子扶过来，“啊！”猛然间众人皆倒吸了一口气，眼前的女子脸上被藤蔓割花了，血沁出来，此时满脸是血怵目惊心，她怀里的孩子睁着一双鹿大眼睛，黑漆漆眸子一动不动地盯着汉子看。

“怎么办？这下要怎么办？”

汉子均不知所措，却在此刻，硕大的雨点带着噼里啪啦的声音倾轧过来，由稀疏



楔
子



到密集，最后连成一线砸在脸上、身上，有些生疼，汉子们一咬牙，四个人肩搭着肩，企图用身子去替那女子挡住如注大雨。

“哇……哇……！”那婴儿被雨打得啼哭不止，风声雨声婴儿啼哭声，混合在一起叫人心慌。忽然那女子幽幽睁开眼睛，下意识地婴儿往怀里紧了紧，盯着怀里的稚子，终于一咬牙，解下湿透的外衫将婴儿裹了递到为首的汉子怀里，“快，快走！快送他走！”

“可是，夫人你……”汉子迟疑一瞬，旋即大声道，“不行，我们怎么可以将夫人一个人丢在这里，而且那些贼人在后面穷追不舍，我们不能冒险！”

“不，不不不！”女子脸上血水混合着雨水滑落，露出一双清澈眼眸来，那光华竟然叫人不得直视，“正是这样，你们才要带着他走！快走啊，我的腿刚刚被摔断了，你们带着我根本走不远！快走啊！”

“不行！夫人你有孕……”汉子也坚持。

“我命令！”女子厉声大喝，打断汉子的话，“我命令你们走啊！”

“不！”汉子正要再说下去，那女子却一咬牙手推了一把那大树，身子朝边上一闪，没有了大树的抵挡，立马又朝下滚去。

“夫人！”

“走啊！”

轰隆隆——

又是一道闪电当头落下，耀亮了眼前的景致，那汉子只能惊恐地看着那白衣女子直直朝山崖下坠去，他本能地伸手去抓，却只能擦过女子的裙摆，徒然捞了一把冰冷的雨水。

“哇哇哇……”被汉子抱在怀里的婴儿哭得更加凶了，像是知道了什么，双手无意识地张扬着，企图抓住一些东西，却只能抓到一只粗糙大手。汉子眼神冷了冷，望了其他三人，一咬牙低低喝道：“我们走！”

电光耀眼，雷声震耳，大雨如注，四处迷蒙一片凄厉的惨白，地上的脚印给大雨冲刷得干干净净，看不见来路，亦看不见归途。



目录

引言 / 1

楔子 / 1

第一章 有女栳风初 / 1

第二章 歌者李龟年 / 12

第三章 逝者如斯夫 / 24

第四章 县令爷有请 / 36

第五章 噩梦初醒时 / 47

第六章 公子金不换 / 58

第七章 少女伤春始 / 68

第八章 长安始于足 / 82

第九章 人面应相识 / 95

第十章 班主是怪人 / 108

- 第十一章 斯人若彩虹 / 118
- 第十二章 夜半三更客 / 128
- 第十三章 初生牛犊勇 / 139
- 第十四章 珠花染荷香 / 150
- 第十五章 说与谁人听 / 162
- 第十六章 长安遇故人 / 174
- 第十七章 小才子唐堂 / 187
- 第十八章 张合是只狼 / 200
- 第十九章 霓裳羽衣舞 / 214
- 第二十章 伊在华清宫 / 226
- 第二十一章 其人段青衣 / 236
- 第二十二章 却道不相识 / 246
- 第二十三章 花好月圆时 / 257
- 第二十四章 穿堂小凤凰 / 271
- 第二十五章 许君陌上归 / 282



第一章 有女栳风初



代宗大历六年，向来无事的谷阳县出了件大事，这才过了清明节，县令王守义王大人，亲自带着衙役坐着小轿子出了县衙。

自然不是抓贼，谷阳县是出了名的穷地方，好在近些年来也算风调雨顺，靠山吃山靠地吃地，百姓也尚且过得去，除了安史之乱那几年，还真没有出现饿死人的惨剧。这地方，没有什么特别富裕的人家，也没有什么特别穷的，百姓也都是得过且过，所以盗贼并没有几个，而且就算有盗贼，县令大人也不可能亲自来抓贼。

大概也正是因为这里没有油水可捞，所以大官小官也十分不乐意来这里，就算是倒了八辈子的大霉被下发到谷阳县当县令，比如王守义，也都是待在县衙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，比深闺小姐还要深闺。

谷阳县方圆百里，稀稀拉拉十来个乡，最南边的小塘村背靠清泉山，因村口一处十亩见方的小河塘而得名，算得上是谷阳县最大的村子，隶属谷阳县平江乡，一共住了五十多户人家，村子里有一个小私塾，村中心商铺酒肆井然有序，堪称谷阳县最发达的村子了。

今次这位王大人肯出县衙大门，也并不是去逛小塘村的酒肆，而是因为这从来籍籍无名的谷阳县一下子出了两个风流人物。

自然，不是李杜那样的大人物。只不过是这一次解试，小塘村的唐堂和栳文浩两个人写的文章竟然叫郡守大为赞赏，破天荒地同时进了两个举人，拿到了去往长安参加省试的资格。这样的事情在沉寂的谷阳县绝对称得上是大事，放榜第一天，整个谷阳县都知道了这个喜讯，县令王大人更是要亲自去小塘村请唐堂同栳文浩去县衙赴宴，慰问一下打破谷阳县无才子历史的两个少年。

不过话说回来，一个两个小小的举人自然不值得王大人如此慎重地对待，他之所以要亲自走一趟，实在是为了他的小女儿。





王大人有三个女儿，大女儿二女儿都已经嫁人，剩下这个小女儿也快十六，到了嫁人的年纪。这位三小姐不知道从哪里听来的消息，说是那唐小才子和栾小才子都生得十分俊俏，又相当有才气，再加上得到郡守的赏识，将来前途必定不可限量。所以央求王大人一定要把他们请回家瞧上一瞧，也许一个看不对眼，另一个总是八九不离十。王大人自然也乐得其成，所以这才迈出了县衙，派了轿子一路直接往小塘村去。

小塘村今日自然慎重了又慎重，保长陆为马五十多岁，早已换上了一件敞口大氅，脚蹬新的黑布靴站在村口的碑碣边上，伸着脖子等待王大人的轿子。明眼人都瞧得出来，他脸上并无喜色，取而代之的是三分急色七分惧意。

本来县令大人肯亲自来这里，那是他陆为马天大的面子，这里难得来一两个大人物，哪里有不高兴的道理，只是如今，这位陆保长实在是高兴不起来。

因为，就在他的眼皮子底下，唐家的那位才子和栾家的才子都没了踪影。不光是这两位，包括栾家小女儿号称小塘村惹祸精的栾凤初也一同失踪了。而且听山脚的宋大妈说，曾经看到唐小才子和栾家小丫头一起朝清泉山后山去了。这绝对是另一件叫人心慌的事情，因为在小塘村有个规矩，那就是不得踏入清泉山后山，惯常村民也就在山脚下砍些柴火拔点山菜什么的，还没有人敢往后山跑。陆为马听到这个消息自然很震惊，当下召集了七八个村民上山寻找这三个人，可是叫人发急的却是找了整整一天了，别说人，就是人毛都没有找到一根。

这件事情要是让王大人知道了，后果一定不堪设想。想到这里，陆为马不禁抬起袖子擦了擦额头上的汗珠子，心里直念叨万万不要出什么事情才好。

但是，想到那个眼睛圆圆大大，总是惹祸的栾凤初，陆为马的心就抖上几抖。

栾凤初从小人小鬼大，惯常没少惹祸，但谁叫她爹栾素是这十里百里有名的神医，是出了名的大好人，就算没有银子看病也不会将病人拒之门外。也正是有这么个爹，再加上她哥哥栾文浩相当温厚懂事，平时凤初惹出了什么不得了的乱子，都是文浩出来收拾乱摊子。所以惯常小塘村的村民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对她的举动无视过去。

不过俗话说的好，一人不如两人，一只不如一双，要是只有凤初一个人捣乱那也成不了气候，偏偏那唐堂也不是省油的灯，惯常都是和凤初那丫头片子一起胡闹，唐夫人也不管，只要他好好念书其余都由得他去，偏偏那唐小才子又十分聪明，书念的比谁都精。所以在小塘村，要是有人看到凤初和唐堂一起出现，都会跑得远远的，因为那绝对是灾难。

现在倒好，这两个人同时跑去清泉山后山，指不定闹出什么乱子呢。眼下素来稳



重的栾文浩也跟着不见了，这要他到哪里找人去？

陆为马继续擦着额头上的汗，双腿就差打颤了，因为极目远眺，黑红一片，似乎是县令大人的轿子快到了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有个四十多岁的汉子猫着腰蹿到陆为马身边，面色因为激动涨得通红通红的，正是凤初那一带的邻长，“陆保长啊，可算是找到了！”

陆为马先是愣了愣，旋即一把抓住那汉子的衣襟提起来，问：“你说什么！找到那三个人了？此话当真？”

“真真真。刚刚听快嘴婆蔡大妈说，他们带着个老头儿回家去了！”邻长点头如捣葱，陆为马甩手望天，就差老泪纵横了，当下又问：“他们在哪儿呢？快让他们换身衣裳啊，县令马上就要到了，我拖住他，你快去让唐堂和文浩穿上最好最体面的衣衫到我家里来。”

“唉，好嘞！”邻长应着就要走，陆为马忽然想到什么大叫一声，“你等等！”

“什么？”邻长疑惑地扭头看他。

陆为马脸色黑了黑，说：“你拜托栾神医，千万一定以及务必不要让栾凤初跟过来！”

“好好好。”邻长点头，相当赞同陆保长如此英明的决定。当下拔腿就朝栾家跑。

小塘村居所都是聚在一处，密密麻麻全是土房瓦房，栾家和唐家比邻而居。十三年前，唐夫人一个人带着儿子搬到小塘村，那时候刚好赶上栾家边上一户人家搬走了，所以唐夫人就带着唐堂在栾家旁边住下了。说起来唐夫人来的时候，那可是相当体面的，细皮嫩肉的一看就不是这穷乡僻壤的人，那唐堂更是像个小寿桃包子一样，看着是个斯文的货，偏偏古灵精怪的很，还没到一个时辰就和栾家那小祸害打成了一片，执手相看泪眼直叹相见恨晚。为纪念这次宿命般的相遇，两个人愣是把陆保长花了三钱银子买的绸缎花裤衩给糊了风筝面儿。于是，那一年，小塘村的上空，始终飘着一只形状不规则的风筝，陆保长的花裤衩迎风飘扬……飘扬……

此刻，栾家木栅栏内，并排站着三个人，清一色灰头土脸，衣衫早就破的不成形了。五十多岁的栾神医身边站着的是风韵犹存粗布荆衣的唐夫人，两人的脸色同时黑了黑，指了指挂在文浩肩膀上的白发老者，问道：“他是谁？”

栾文浩十九岁年纪，生得眉目清秀，很是有一份儒雅内敛的气质，与他同岁的唐堂反而嘻嘻哈哈和凤初一起胡闹。此时栾文浩站在最边上，肩膀上赫然背着一个老



者，老者穿了一身白衣，此时也乌七八糟。栾文浩慢悠悠把老者来了个过肩摔，一把抛到栾神医面前，“你问凤初和唐堂，我不知道他是谁。”

栾神医嘴角抽了抽，缓缓看向站在中间最狼狈的凤初，她清澈的大眼睛灵气逼人，此时可怜兮兮地看着他，栾神医立马就心软了，只是视线扫了扫横在面前的老者，根据他神医多年的判断，这老者必定在七八个时辰前就已经投胎去了，这次带回来的麻烦真的太大了，栾神医不得不冷下脸来盯着自己的小孙女，大喝道：“说！了不得了，啊？平时不管你瞎闹，这次给我闹出了人命了！”

凤初被他这么一喝，脖子缩了缩，不安分地挪了挪脚，视线偷偷瞄向身边的唐堂，却见他仰着头，完全无视了她，优哉游哉地看天空飞过的麻雀……

他这种置身事外的态度叫凤初怒了，怎么说都是要有难同当的，当下跳起来指着唐堂大喝道：“唐堂，明明是你把那老头儿给拍死的！”

唐堂相当无辜地扭头看凤初，漂亮的桃花眼眨啊眨，慢条斯理地剔了剔小尾指，“啊，可是明明是你坐坏了老头儿的羯鼓，把他给气死的。”

“栾凤初！”栾神医终于受不了这两个人自说自话的讨论怎么把这人给弄死的，黑着脸气得浑身发抖，“你最好给我说清楚，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！”

栾文浩难得没有说话，目光露出些许的同情看着自家老爹，再给凤初和唐堂投以崇敬的目光，毕竟能让斯斯文文素来很注重自我形象的栾神医骂三字经的人，还真的没几个。

站在栾神医身边的唐夫人，心中关于栾神医的完美形象，顷刻间分崩离析。她咳咳几声，瞪着自家儿子，语气也相当严肃，“还有你唐堂，我还不知道你？快老实交代事情的经过，不然陆保长来了，光天化日之下看到这死人……”

话音戛然而止，场上众人整齐划一全都变了脸，向来收拾烂摊子最多的栾文浩第一个反应过来，“快，先把老头儿给藏起来！”

当下关门的关门，抬尸体的抬尸体，好一派混乱的景象。

好不容易把老头儿放到空床上盖好被子伪装成睡觉的样子，凤初摇头叹了一口气，在栾神医和唐夫人肃然的注目之下，艰难地咽了咽口水，不得不开始诉说事情的始末，“这个，这个这个其实啊，说来话长……”

事情要回到前天上午辰时说起。

凤初提着栾神医给的几剂药包往村东头的郭大妈家跑，才走到村口小河塘边上，



快嘴婆蔡大娘就抓住了她，很神秘地冲她眨眼，凤初皱着眉头看蔡大娘，“怎么了？怎么回事？难道是上次我打破李大爷的酒罐子被他给发现了？”

蔡大娘拍了她一记，“瞎说，人家李大爷都死好几年了，你打破他的酒罐子那也是五年前的事情，难道他能从地里爬出来找你算账不成？”

凤初偷偷吐了吐舌头，问：“那是什么事情啊？”

蔡大娘忽然咧嘴一笑，露出满嘴参差不齐的大黄牙，脸像朵菊花似的，一指凤初额头，“丫头哦，你命真好啊。”

凤初越发莫名其妙，“我命本来就好好嘛，你这又怎么说啊。”

“告诉你啊，我县城里的表弟昨天来我这里，我也是刚知道啊。”蔡大娘神神道道地四处看了看，确定无人才转头看凤初，“文浩他中举人啦！”

“诶？”凤初讶然看着她，“这么说，唐堂落榜了？”

“非也非也。”蔡大娘顿时有了几分文人气质，摇头晃脑一阵，勾勾手指示意凤初凑过耳去，凤初抛给她一个了然的眼神，很配合地凑过耳去，却不想那蔡大娘忽然扯了嗓门儿大喊：“唐堂也中了举人啊！”

“哎呦喂。”凤初连忙捂住耳朵，手中的药包呈弧线状落入身旁的小河塘内。蔡大娘的铜锣嗓子一出，那是要振聋发聩的，凤初脑子里嗡嗡好一阵才停歇，立马怒了，“我说蔡大娘啊，唐堂不就是中了个举人吗？用的着这么大呼小叫的？”

“嘘嘘嘘——”蔡大娘连忙捂住凤初的嘴，“跟你说小声点，这可是独家消息，别吵的路人皆知。”

凤初甩了个白眼过去，明明刚刚她自己的嗓音才叫大！

凤初握了握手，正要说什么，突然愣了一愣，脸立马就绿了，遽然大叫一声，“啊——！”

“怎么了怎么啦？”蔡大娘被她吓了一跳，过了一会儿恍然大悟，“哦，我懂了，你是不是也觉得这个消息很振奋人心？”

凤初盯着翻着气泡沉下去的药包，再看看一脸激动偷偷握拳的蔡大妈，彻底欲哭无泪悲愤欲绝，“我的药包啊！”

药包啊！药包啊！药包啊……

栾神医那是太知道凤初的本性了，在她弄丢第三百六十七包药之后，忍无可忍的栾神医终于下了最后通牒，要是她再敢弄丢一个药包，就要老老实实安安分分地替他上山采三年的药！



三年啊，那可是三年啊，她如花似玉的三年啊！想她鸾凤初十六岁大好年华，还要跟着文浩去长安，跟着唐堂继续祸害人间，怎么能将这宝贵的三年浪费在这些长得都差不多的药材身上？

可是，望着空荡荡的手心，凤初心里拔凉拔凉的……药包已乘鲤鱼去……

“蔡大娘，蔡大娘，怎么办啊？”凤初可怜兮兮的企图对上蔡大娘的眼神，偏偏就是对不上。蔡大娘眨眨眼睛看了看天，自说自话地拎着小竹篮一扭腰走了，“哎呀，我忘了，家里炉子上还炖着猪蹄儿呢。”然后在凤初哀怨的眼神中，越走越远，越走越远……

留下凤初独面一塘春水。

“唐堂你个祸水！你还我药包包包……”凤初仰头愤愤然地大喊。此时她完全忽略了，是她自己不小心把药包给甩出去的事实，她唯一愤然的就是蔡大娘说的那句话，“唐堂也中了举人”，就是因为这句话把她的药给震没了！

思及此，凤初豁然站起来，迈开步子直接就往回跑，因为唐家就靠近她家，所以她还特意绕了一下，就怕老爹发现她把药给甩没了。跑到唐家，唐夫人不在家，凤初直接一脚将门给踹开，怒气冲冲的在小小的院子里寻找唐堂的人影。

“唐堂！”凤初是在唐家书房看到握着书卷睁眼打瞌睡的唐堂的，外头日光正盛，阳光穿过小窗打进来。唐堂穿了一身简单的紫色单衫，柔肤俊目，半睁着一双无神的眼睛，一手支着下巴，书立在面前好像真的在用心读书一样。凤初一把揪下他手里的书册，是一本《三字经》，她伸手直直朝唐堂下巴挥去，“你竟然还有心情打瞌睡！”

眼瞧着那只拳头就要触碰到唐堂尖尖的下巴，一只修长的手一扬就直接握住了凤初的拳头，那双原本无神的琥珀色眼中精光一闪，下一瞬间唇角高高的勾起，露出了一个极其灿烂的笑容，“哟，小凤初，你这是要谋杀亲夫啊！”

凤初脸上一红，使劲抽回自己的拳头，睁着圆溜溜的大眼睛怒视他，啐道：“呸！什么谋杀亲夫，你得给我想办法。”

“说吧，究竟什么事情？”唐堂冲她眨眨眼，“能叫我们家小凤初如此恼怒的，究竟是什么大事？”

凤初再次怒视了他一把，径自拉了个凳子在他书桌前坐下，抢过他面前的青瓷茶盏急急喝了几口水，这才正色道：“唐堂啊，这次我闯祸了……”

当下稀里哗啦将一早的经过尽数说给唐堂听了，唐堂眯着笑眼听得津津有味，在



凤初词穷的时候一掌拍在书案上，抬起一只脚往圆凳上一站，恶狠狠地瞪着唐堂，“怎么样？你究竟帮不帮我？”

“咳咳。”唐堂眼中水波流转，视线在凤初脸上扫过去几次，眼神相当游离就是不肯对上凤初的大眼睛，凤初怒了，倾身上前，一把揪住唐堂的衣襟，眼对眼鼻对鼻，“你敢说不？”

“小凤初啊……快松手松手……要死了要死了……”唐堂被她扯得上气不接下气，再扯下去估计要翻白眼了，他双手扣住凤初的手腕，企图将她从桌子上拉下去，“我帮我帮，我帮还不行吗？”

凤初满意了，当下在凳子上坐好，“你先说说，怎么帮我？”

唐堂敛眉想了想，忽然对着凤初神秘一笑，“你不是把药给弄没了么，郭大妈也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病，你弄点儿草药瞎凑一下不就得了。”

“可是哪里有草药呢？老头子最近都在家蹲着，我偷不到啊，你这么看我是什么意思？别看我，我爹是神医我可不是，我就认识牛舌头草灯笼草，其他草药……我还真不认识几个。”凤初眉头皱起来，可怜兮兮地看着唐堂，唐堂笑得阴森森并带着几分得意，“你不认识，我认识啊。”

果然，凤初整个小脸都一亮，“这么说，你是同我一起去了？”

“对啊，不过清泉山上的草药估计都被你家老爹采完了。”唐堂睨眼看她，见她又要发急，从容地接下去道：“不过后山他没去过，我们去后山采点草药。”

凤初皱眉，有些顾忌地看向唐堂，“可是后山是禁地啊！要是叫保长知道了，我们肯定会被罚的。”

“那怎么办呢？我就只有这个办法喽，怎么，你害怕……”唐堂故意将语气放的缓慢，带着些许轻蔑，凤初立马跳脚，一手指着唐堂，一边大喝道：“你才害怕！我采凤初才不害怕！”

唐堂笑得十分阳光灿烂，拿了书在手上旋了一圈最后在书案上这么一敲，“就等你这句话了，走吧，我们去后山！”

清明刚过，满山草木泛绿，正是日上山头，满山翠绿更盛几分。相对的，山中要比山下寒了几分，不过这点寒意丝毫没影响到凤初额头冒出的汗珠子。

偷偷摸摸绕开栾家小院门，凤初今日穿的是水绿色的小衫，从门前一过栾神医正转身晒草药所以没有看到她。唐堂套着一身紫，说起来这倒不是唐堂的爱好，而是唐



夫人对紫色有种痴迷，所以从小到大唐堂的衣衫从没有超过紫色的存在。两人很顺利的绕到了清泉山下，只不过山脚下住着一个孤寡老太宋大妈，十年前死了丈夫，一直一个人住在这里，儿子似乎在县城的一个大户人家里做帮佣。

唐堂和凤初也没有多管，在宋大妈惊悚的眼神中一路朝清泉山后山跑，跑出去老远才听到宋大妈的呼天抢地喊：“我的祖宗哎！去不得哟！去不得哟！”

凤初心有戚戚，扯了扯唐堂的衣袖，“喂，唐堂啊，我们这么去真的没有关系吗？”

唐堂眼中有些许的兴奋之色，“没事没事，我跟你说啊小凤初，禁地里一定有好玩的东西。”

“什么好玩的？”凤初心中担忧什么的一下子跑到九霄云外去了。

唐堂神秘的看了凤初一眼，指了指山谷中，“也许有宝贝什么的……”

凤初眼睛一亮，担忧已经超脱世俗存在了，当下手脚并用地往山上跑，一边跑一边催，“我说你快点儿，男孩子家家的，还没有我跑的快。”

唐堂好笑的看着她，语气里有小小的捉弄之意，“哦？你是女孩子吗？”

凤初愣了愣，旋即反应过来，唐堂这是在笑她不像个女孩子呢！想也不想朝着唐堂就扑过去，因为扑得太急，并没有看到脚下一截露在外面的树根，“哎呦——！”一声落下，张着双臂笔直朝唐堂当头砸去，唐堂脸色急变，下意识地侧身，凤初怒了，“唐堂！你为什么不接住我！”说着，唐堂瞬间回神，本能地倾身朝凤初倒去，双手紧紧抓住凤初扬在半空之中的手，旋身之间抱着她顺着下滑的趋势朝山谷中滚去。

树枝刮破衣摆，唐堂咬着牙将凤初的头按在怀里，近乎咬牙切齿低声道：“笨蛋！”

凤初被摔得晕头转向，最后咚一声栽在山下的一处大洞里，好一会儿才缓过来，一手撑着地，一手摸了摸有些晕的头，愤然怒道：“唐堂小人！唐堂坏蛋！竟然见死不救啊见死不救！”

“小——凤——初——”阴恻恻的声音从身下传来，凤初浑身抖了抖，这荒郊野岭的，不会有鬼吧，凤初咽了咽口水，颤声问：“谁，谁？”

“你还要压多久？”咬牙切齿的声音，寒的能冻死人了。凤初被冻的打了个颤，然后慢慢低下头去，先入眼是一片紫，被她骂做小人的唐堂正稳稳当当的充当人肉垫子。几缕阳光打下来，正巧打在唐堂皱着的眉心，眸中光彩潋潋，白面染尘有些绷紧却依旧清隽漂亮。